

# 虎 门 镇 人 民 政 府

## 关于《东莞市虎门镇南栅元头村停车楼项目 HMBQW2025-003 地块选址论证报告》 的批后公告

按照法定程序，《东莞市虎门镇南栅元头村停车楼项目 HMBQW2025-003 地块选址论证报告》已审批通过，成果符合要求。根据《关于加强自然资源要素保障支撑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项目实施的通知》（东自然资〔2024〕105号）、《关于进一步优化自然资源要素保障 支撑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提质增效的通知》（东自然资〔2025〕353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现予以公告。实施时间为自公告之日起。具体详见附件。

附件：《东莞市虎门镇南栅元头村停车楼项目 HMBQW2025-003 地块选址论证报告》项目规划条件指引图

虎门镇人民政府

2026年4月20日